

正 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連江縣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8月6日

發文字號：府文資字第1130039063號

附件：如公告事項一



主旨：公開徵求戰地文化景觀連江縣南竿53據點認養計畫書

依據：連江縣閒置營區認養要點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認養範圍：南竿53據點，位置圖及營舍現況如附件。
- 二、認養期限：一年以上三年以下，惟本府得視認養標的現況，斟酌調整認養期間。
- 三、認養人資格：公私立機構、團體及自然人。
- 四、認養事項：依據「連江縣閒置營區認養要點」第8、9點所載事項。
- 五、現地說明會時間：113年8月13日(二)上午11時，於53據點現場。
- 六、計畫書內容：依據「連江縣閒置營區認養要點」第6點備齊資料1式8份及電子檔1份。
- 七、計畫書投件時間：113年8月6日(二)至113年8月19日(一)。(辦公時間：上午8時至下午5時)
- 八、計畫書寄送地址：連江縣政府文化處(連江縣南竿鄉清水村136-1號)。
- 九、聯絡人(單位)、電話：本府文化處林先生；電話：0836-23146#209。
- 十、徵選方式：公開評審。

十一、決選方式：經公開客觀評審優勝者。

十二、評審日期時間及地點：由本府另訂之，再行通知。



縣長 王忠銘